

青海省海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海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1 年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和市政府相关工作安排部署，海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坚持主要领导抓部署、分管领导抓推进、各单位抓落实的工作机制，并将政务公开工作与作风建设和“互联网+人社”工作有机结合。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一步完善，公开渠道进一步扩展，公开内容不断丰富，公开制度逐步规范，全面深化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，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水平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良好效果，现编制此年度报告，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建立健全相关制度，规范信息公开工作。注重加强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工作，按照“主动公开、及时公开、定期公开”的要求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，建立健全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》《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审核制度》《信息公开制度》《信息公开规定》《信息公开目录》《信息公开指南》等相关制度，加强《门户网站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》的落实力度，真正做到“涉密不上网、上网不涉密”“谁上网谁负责、谁审批谁负责”的相关要求，进一步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安全性，

确保政务公开内容无涉及国家秘密和内部敏感事项。

（二）围绕社会热点，推进全领域信息公开。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检查指标、监管工作年度考核指标的通知》要求，以门户网站公开为主要形式，主动公开政府文件、目标责任考核、规划计划、财政预决算、三公经费、政府采购、依法行政、规范性文件、重大建设项目、应急管理、人事信息、权力清单、统计信息、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有效地保障了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三）持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管理工作。根据省市对“互联网+政务服务”和政府网站建设的最新要求，结合自身实际，门户网站先后增设“各县区信息动态”“政策解读”“政策法规”等栏目功能，进一步强化政府网站“政务信息公开窗口”向“网上便民服务平台”功能转变，提高网上便民服务工作满意度，持续优化政务服务环境，着力实现“信息多跑路、群众少跑腿”，全力打通便民服务最后一公里。

（四）全心服务，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水平。2021年社保行政服务大厅全年共受理政务服务事项19325件，办结19325件，办结率100%；在本局门户网站的网上留言81条，已回复81条，回复率100%，政务服务工作基本做到了政府满意、企业满意、人民群众满意。进一步做好政务信息工作，全年共编发《海东人社信息》110期，除涉密内容外，均通过厅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各类报纸和网站进行公开发布，大力宣传就业促进、社保改革发展、人才人事创新、和谐劳动关系等民生政策法规和措施办法，在助力“六稳”“六保”任务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工作成果

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，取得了良好的效果。

（五）及时回应公众关切，确保群众利益。以“听民声、察民情、解民难”为重点，严格落实限时办理制度，及时回复“12345”政府服务热线、市长信箱、咨询投诉等政民互动事项。全年共受理 147 件，办结 147 件，办结率 100%，真正做到为人民群众排忧解难，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。

（六）及时办理回复市人大、政协提案。2021 年，共收到市人大、政协转交的提案、议案、建议共 9 件，办结率和满意率均达到 100%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32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 办理 结果	(一)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不予公开							
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
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计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问题。2021年，我局虽然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省市相关要求还有一定差距，执行标准还不够高，内容还不够全面，信息更新还需要进一步加强，公开形式的便民性还需要进一步提高。

(二) 改进措施。一是强化组织领导。明确职责分工，完善工作机制，不断创新工作方式方法，突出重点，注重实效，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力度，压实各层级、各环节、各部门责任，进一步加强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性，使信息公开业务更加有序、便民、高效，确保广大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二是加强信息发布保密审查，扩展公开范围。对照《条例》

的具体要求，认真清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，查漏补缺，修订信息公开指南和目录，确保应公开的政府信息全部公开。同时严把质量关、保密审查关，依据有关法律、法规严格审核公开内容，真正体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三是拓宽信息公开途径，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工作流程，拓宽公开渠道，确保操作简便明了，利于查找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全年行政确认 586 件，工伤认定 574 件，劳动能力鉴定 274 件。

海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2 年 1 月 10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海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

2022 年 1 月 10 日印发
